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執行國科會補助研究計畫作業流程

三、計畫簽約請款-第 1 年(1 年期)		
法令依據	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	
責任者	作業流程	作業程序及注意事項
研發處	<pre> graph TD A1{{(第1期) 補助合約書、請款明細表}} --> B A2{{(第2期) 請款明細表}} --> B B["【學術研發服務網】至國科會計畫系統彙送請款、列印請款明細表、補助合約書"] --> C["【電子公文簽核系統】至本校公文線上系統 1. 創函(稿)簽會出納組(開立領據)、主計室 2. 補助合約書用印"] C --> D([一層核定]) </pre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接獲國科會核定通知函，請計畫主持人於國科會學術研發服務網線上簽署「專題研究計畫執行同意書」(不需列印)，並儘速於一個月內或規定期限內，檢附文件辦理簽約撥款。 2. 每年經費均分二期請款，第1期或全期款檢具領款收據、專題研究計畫補助合約書及請款明細表各1份；第2期款檢具領款收據及請款明細表各1份。 3. 第2期款將於計畫開始執行6個月後辦理請款。